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5號11樓之1

電話：(03)5526500

§目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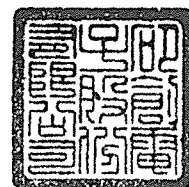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2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3~3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	39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9~83		六~三五
	(七) 關係人交易	83~85		三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86		三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86		三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7、89~93		三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5		三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96~97		三九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94		三九
	(十四) 部門資訊	87~88		四十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毛 穎 文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矽創電子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認列

矽創電子集團之收入來源主要為商品銷售收入，民國 107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0,330,505 仟元，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報告附註四、二七及四十。此類收入係於移轉承諾之商品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認列流程為接獲客戶訂單並核對交易條件等資訊後，由業管單位於系統內建立製造通知單，經權責主管核准後排入生產排程，並於生產完成後經物料管理單位自系統開立銷貨單及發票，於客戶或其委派貨運公司取貨時當場簽收或取得貨運業者快遞提單，並經系統核對出貨相關資訊相符後產生銷貨明細表，會計人員依據系統產生之銷貨明細表入帳。

本會計師評估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07 年度收入年增率變化顯著之銷售客戶有其收入認列真實性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以該等客戶之銷貨執行下列查核程序，以確認矽創電子集團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1. 瞭解及測試收入認列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抽核並檢視收入年增率變化顯著之銷售客戶其背景資料之真實性，並瞭解對其授信條件之合理性。
3. 對該等客戶以選樣方式進行實地訪談，瞭解業務流程與收入之關聯性。
4. 抽核並驗證銷貨是否取具客戶原始訂單，並經適當核准。
5. 檢視製造通知單、發票及簽收單之品名與數量是否一致，且與收入認列之金額相符。
6. 檢視應收帳款收款情形之合理性，並確認收款對象與金額是否與收入認列一致。

其他事項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矽創電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矽創電子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矽創電子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矽創電子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矽創電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

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矽創電子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矽創電子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矽創電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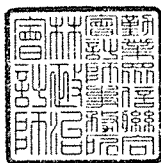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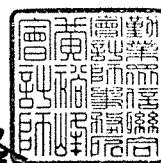
林政治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裕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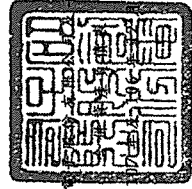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5 日



砂利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三五)	\$ 2,060,229	25	\$ 1,421,885	20	\$ 476,168	6	\$ 20,220	-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三五)	133,677	2	279,824	4	1,262	-	480	-
11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八及三五)	216,918	3	-	-	1,560,675	19	1,141,166	16
1136	應收帳款 (附註四、八及三五)	-	-	-	-	-	-	3,806	-
1147	應收帳款—非流動 (附註四、十及三五)	-	-	282,619	4	521,254	6	472,412	7
11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九、三五及三七)	382,291	4	-	-	195,831	2	126,244	2
11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十、三五及三七)	-	-	-	-	142,911	2	117,025	2
1200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 (附註四、十四及三五)	1,359,075	16	183,502	3	-	-	5,089	-
123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十五及三五)	53,332	1	65,277	1	42,750	-	17,495	-
131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十四及三五)	2,071,021	25	1,735,070	25	2,940,851	35	1,903,937	27
1410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五)	126,479	1	74,361	1	-	-	-	-
1470	預付款項	12,538	-	5,845	-	-	-	-	-
11XX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十及三五)	6,415,599	77	5,057,965	72	3,160,839	38	2,032,751	29
	流動資產總計								
151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三五)	87,124	1	31,493	1	610	-	576	-
15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八及三五)	633,921	8	-	-	51,318	1	57,555	1
15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十及三五)	-	-	-	-	168,060	2	70,683	1
1535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十一及三五)	-	-	703,211	10	219,988	3	128,814	2
15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十二及三五)	31,386	-	30,499	-	-	-	-	-
16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十二及三五)	-	-	-	-	875,493	11	788,177	12
17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七)	810,304	10	25,833	-	26,644	-	8,728	-
178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及十八)	330,559	4	782,145	11	-	-	-	-
199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九)	47,875	-	335,277	5	-	-	-	-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二十、三及三五)	9,743	-	55,789	1	25,652	-	25,701	-
	非流動資產總計	1,950,912	23	1,973,030	28	2,124,198	25	1,969,197	28
						3,026,335	36	2,766,102	40
						-	-	-	-
						(846)	-	(943)	-
						(251,101)	(3)	(25,701)	-
						(25,652)	-	(50,850)	(1)
						(277,599)	(3)	(77,494)	(1)
						4,712,266	56	4,679,659	67
1XXX	資產總計	\$ 8,366,511	100	\$ 7,030,995	100	493,406	6	318,585	4
						5,205,672	62	4,998,244	71
						\$ 8,366,511	100	\$ 7,030,995	100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徐淑芳



經理人：毛顯文



董事長：毛顯文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	金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七及三六）	\$ 10,330,505	100	\$ 9,431,06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五、二八及三六）	<u>7,460,479</u>	<u>72</u>	<u>6,916,729</u>	<u>73</u>
5900	營業毛利	<u>2,870,026</u>	<u>28</u>	<u>2,514,333</u>	<u>27</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四、二八及三六）				
6100	推銷費用	173,113	2	151,888	2
6200	管理費用	337,758	3	331,080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18,845	13	1,177,828	1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2,204</u>)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827,512</u>	<u>18</u>	<u>1,660,796</u>	<u>18</u>
6900	營業淨利	<u>1,042,514</u>	<u>10</u>	<u>853,537</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八及三六）				
7010	其他收入	65,074	1	66,43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609	-	72,156	1
7050	財務成本	(<u>9,267</u>)	-	(<u>3,858</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9,416</u>	<u>1</u>	<u>134,731</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121,930	11	988,268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九）	<u>108,110</u>	<u>1</u>	<u>97,034</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013,820</u>	<u>10</u>	<u>891,234</u>	<u>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及 二五)	\$ 4,599	-	(\$ 74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47,430)	(2)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41)	-	(41)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失	-	-	(17,875)	-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218	-	-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143,054)	(2)	(18,662)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870,766	8	\$ 872,572	9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利益	\$ 840,363	8	\$ 873,158	9
8620	非控制權益利益	173,457	2	18,076	-
8600		\$ 1,013,820	10	\$ 891,234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利益	\$ 697,847	7	\$ 854,496	9
8720	非控制權益利益	172,919	1	18,076	-
8700		\$ 870,766	8	\$ 872,572	9
	每股盈餘(附註三十)				
9750	基 本	\$ 7.03		\$ 7.32	
9850	稀 釋	\$ 6.94		\$ 7.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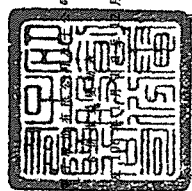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分創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代 碼	局	外	本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附 註 四、五、二、六 及 三)				非 控 制 權 益 (附 註 十 六、 二 六 及 三)	總 計	總 計
			保	留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二、六)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二、六)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二、六)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二、六)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二、六)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二、六)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二、六)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二、六)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二、六)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0,638	\$ 1,206,376	\$ 811,101	\$ 21,364	\$ 2,093,666	\$ 902	\$ 7,826	\$ 120,394	\$ 4,687,378	\$ 329,150	\$ 5,016,528							
B1	105 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	-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B5	盈餘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M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	-	-	-	-	-	-	-	-	-	-	-	-	-		
N1	對於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	-	-		
N1	限制員工福利股票酬勞成本	-	-	-	-	-	-	-	-	-	-	-	-	-	-	-	-		
N1	限制員工福利股票未配發款項	-	-	-	-	-	-	-	-	-	-	-	-	-	-	-	-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	-	-	-	-		
D3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0,518	1,205,176	785,875	8,728	1,969,197	943	(25,701)	50,850	4,679,659	318,585	4,998,244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	-	-	-	-	-	-	-	-	-	-	-		
A5	107 年 1 月 1 日多餘款項	-	-	-	-	-	-	-	-	-	-	-	-	-	-	-	-		
B1	106 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	-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B5	盈餘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M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	-	-	-	-	-	-	-	-	-	-	-	-	-		
N1	對於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	-	-		
N1	限制員工福利股票酬勞成本	-	-	-	-	-	-	-	-	-	-	-	-	-	-	-	-		
N1	限制員工福利股票未配發款項	-	-	-	-	-	-	-	-	-	-	-	-	-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	-	-	-	-	-	-	-	-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	-	-	-	-		
D3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0,223	\$ 1,202,226	\$ 761,304	\$ 26,644	\$ 875,493	\$ 846	(\$ 25,101)	(\$ 25,662)	\$ 3,712,266	\$ 493,406	\$ 5,205,67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國文

經理人：毛國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121,930	\$ 988,26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4,278	167,878
A20200	攤銷費用	29,177	24,392
A299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204)	-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11,856)
A20900	財務成本	9,267	3,858
A21200	利息收入	(25,151)	(40,250)
A21300	股利收入	(9,603)	(10,33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淨(益)損	(15,700)	3,611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206)	57,31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92)	(285)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利益	-	(95,874)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4,12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7,288	25,19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4,763)	52,101
A30000	營業活動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	-	(36,556)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365,564)	(107,751)
A31160	應收關係人款項	(39)	-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6,801	7,731
A31200	存 貨	(383,239)	(140,412)
A31230	預付款項	(52,118)	7,24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693)	(914)
A32150	應付帳款	436,140	(188,747)
A32160	應付關係人款項	(3,806)	3,72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8,406	14,32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0,166	(11,34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638)	(1,442)
A32990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74,795	(26,37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12,232	687,61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329	40,64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341)	(3,85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5,225)	(139,34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41,995</u>	<u>585,05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9,566)	\$ -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596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27,441)	-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428,652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3,385)	-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1,322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898,927)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756,975
B007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	-	19,855
B01000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	100,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7,892)	(195,36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11	1,99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46)	(2,75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1,261)	(35,40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14)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9,603	10,33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7,921)	(243,3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149,754	230,06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692,255)	(229,430)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97,377	3,12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62,847)	(723,826)
C052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8,843)	(49,607)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18,350	(203,66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8,464)	(973,34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734	(51,509)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638,344	(683,09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21,885	2,104,98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60,229	\$ 1,421,88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 81 年 7 月設立於台北市，並於同年開始營業，目前主要營運處所位於新竹縣台元科技園區。營運業務主要為電子開發研究設計、微電腦單晶片，軟、硬體及積體電路之設計、銷售及代理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2 年 12 月 25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421,885	\$1,421,885	-
基金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8,340	68,340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88,649	688,649	(1)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75	11,475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7,513	157,513	(2)
債券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1,124	71,124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562	14,562	(3)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0,499	30,499	(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83,502	183,502	-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80,704	1,080,704	(4)

	107年1月1日 帳 面 金 額 (IAS 39)	重 分 類	107年1月1日 帳 面 金 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 留 盈 餘 影 響 數	107年1月1日 其 他 權 益 影 響 數	說 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11,317	\$ -	\$ 311,317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150,939	150,939			(1)、(2)及(3)
	311,317	150,939	462,256	\$ 2,631	(\$ 2,631)	(1)、(2)及(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一債務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14,562	14,562			(3)
一權益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846,162	846,162			(1)及(2)
	-	860,724	860,724	78,604	(\$ 78,604)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加：自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IAS 39) 重分類	-	30,499	30,499			(3)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2,686,091	2,686,091			(4)
	-	2,716,590	2,716,590	-	-	-
合 計	\$ 311,317	\$ 3,728,253	\$ 4,039,570	\$ 81,235	(\$ 81,235)	

(1) 基金投資 68,340 仟元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

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增加 105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105 仟元；基金投資 688,649 仟元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屬權益工具，且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6,315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合併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別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5 仟元及(20,925) 仟元分別重分類為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原依 IAS 39 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78,604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78,604 仟元。

-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2,611 仟元。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以持有金融資產以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1,093 仟元。

原依 IAS 39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收入認列金額減除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存續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前之所有合約修改，本公司不予逐次重編該合約之處理，而以能反映所有修改彙總影響之方式辨認履約義務、決定交易價格及分攤交易價格。此將降低追溯適用之複雜度及成本，且不致影響應有之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退款負債(帳列其他 流動負債)	\$ -	\$ 5,089	\$ 5,089
負債準備	5,089	(5,089)	-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 流動負債)	-	1,933	1,933
暫收款(帳列其他流 動負債)	1,933	(1,933)	-
	<u>\$ 7,022</u>	<u>\$ -</u>	<u>\$ 7,022</u>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4.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合併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5. IFRIC 22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將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

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91,959	\$ 91,959
預付款項	126,479	(520)	125,959
資產影響	<u>\$ 126,479</u>	<u>\$ 91,439</u>	<u>\$ 217,918</u>
租賃負債－流動	\$ -	\$ 31,737	\$ 31,737
租賃負債－非流動	-	59,702	59,702
負債影響	<u>\$ -</u>	<u>\$ 91,439</u>	<u>\$ 91,439</u>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新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合併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3. IFRS 9 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IFRS 9 規定若合約條款允許發行人（即債務人）提前清償債務工具或允許持有人（即債權人）於到期前將債務工具賣回予發行人，且提前還款金額幾乎代表尚未支付之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及提前終止合約之合理補償，則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該修正進一步說明，前述合理補償可能是由合約任一方支付或收取，意即提出提前還款要求之一方亦可能收取合理補償。

首次適用前述修正時，合併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4.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1、IAS 12 及 IAS 23「借款成本」。其中 IAS 23 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負擔之借款成本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首次適用前述修正後，該借款負擔之借款成本將納入 108 年以後之一般借款資本化利率計算。

5.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合併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該修正釐清一項業務（企業合併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應至少包含投入及處理投入之實質性過程，兩者整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產出之定義將著重於提供予客戶之商品及勞務，因此，刪除過去產出定義中有助於降低成本之報酬形式。同時亦刪除收購者需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所缺少之投入及過程以繼續提供產出之規定。

此外，該修正新增一種評估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是否符合業務之簡化方式－集中度測試，企業可自行選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

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六暨附表六及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處理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五。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存）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五。

B.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公司債，且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即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D.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係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

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項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情況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之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

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

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五。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主要為換匯換利合約、遠期外匯合約及資產交換債，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

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二）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積體電路產品銷售。由於積體電路產品於起運或貨交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或進行清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非控制權益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

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保留盈餘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非控制權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非屬企業合併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1,522,563	\$ 1,279,730
庫存現金	389	524
附買回票券	537,277	141,631
合計	<u>\$ 2,060,229</u>	<u>\$ 1,421,885</u>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票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3.50%	0.001%~3.80%
附買回票券	0.45%~0.48%	0.35%~1.7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性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一)	\$ 168	\$ -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基金投資	31,045	-
國內上市(櫃)股票	32,698	-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換	15,766	-
可轉換公司債	54,000	-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基金投資	-	150,963
國內上市(櫃)股票	-	8,416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換	-	109,866
可轉換公司債	-	10,579
	<u>\$133,677</u>	<u>\$279,824</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 65,504	\$ -
可轉換公司債	21,620	-
持有供交易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	10,073
可轉換公司債	-	21,420
	<u>\$ 87,124</u>	<u>\$ 31,493</u>
<u>金融負債－流動</u>		
衍生性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一)	\$ 10	\$ -
換匯換利合約(二)	1,252	480
	<u>\$ 1,262</u>	<u>\$ 480</u>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8 年 1 月 31 日	USD 2,000/NTD 61,42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8 年 1 月 22 日	NTD 76,700/USD 2,50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8 年 2 月 11 日	NTD 61,350/USD 2,000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二)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換利合約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 (仟元)	到 期 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USD 5,000	108 年 1 月 2 日	-	4.00%
USD 1,000	108 年 1 月 2 日	-	5.6%
USD 500	108 年 1 月 2 日	-	3.1%
USD 500	108 年 1 月 2 日	-	5.0%
USD 300	108 年 1 月 2 日	-	5.6%
USD 200	108 年 1 月 2 日	-	5.0%
USD 4,000	108 年 1 月 8 日	-	LIBOR(1 MTH) +0.35%
USD 2,000	108 年 2 月 13 日	-	LIBOR(3 MTH) +0.20%

106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 (仟元)	到 期 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USD 2,000	107 年 2 月 27 日	-	1.91%

合併公司從事換匯換利合約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87,2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9,659
	<u>\$216,918</u>

非 流 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619,1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4,814
	<u>\$633,921</u>

(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公司股票(1)及(2)

\$187,259

非 流 動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1)

\$ 30,961

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1)

588,146

\$619,107

1. 合併公司依策略目的投資國內上市（櫃）公司、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及國外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並預期透過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及十二。
2. 合併公司於 107 年以 149,269 仟元購買國內上市（櫃）公司普通股，另以美金 1,008 仟元購買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因屬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因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以公允價值 72,596 仟元出售國內上市（櫃）公司普通股及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實現損益 3,047 仟元則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4.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度認列股利收入 9,073 仟元，其中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者有關之金額為 9,073 仟元。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外公司債

\$ 29,659

非 流 動

國外公司債

\$ 14,814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9 月及 107 年 7 月分別以新台幣 15,654 仟元及美金 967 仟元購買國外公司債，到期日分別為 110 年 9 月及 108 年 10 月，票面利率分別為 2.25% 及 4.125%。105 年 9 月取得之公司債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262,500
質押定期存款(二)	<u>119,791</u>
	<u>\$382,291</u>

非 流 動

國外投資

國外公司債(三)	<u>\$ 31,386</u>
----------	------------------

(一)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73%～1.07%。此類存款原依 IAS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其 106 年度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三。

(二) 質押定期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三。

(三) 國外公司債原依 IAS 39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一。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七。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基金

\$ 8,215

國外基金

60,125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143,155

可轉換公司債

53,00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18,124

\$282,619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外基金	\$688,649
海外公司債	<u>14,562</u>
	<u>\$703,211</u>

十一、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外投資	
FORCAY 3.375%	
04/22/2025 優先無擔保	
美元債	<u>\$ 30,499</u>

合併公司以 32,675 仟元購買台塑集團擔保之 Formosa Group (Cayman) Limited 發行之優先無擔保美元債，到期日為 114 年 4 月 22 日，其票面利率為 3.375%。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 18,398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7,435</u>
	<u>\$ 25,833</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25,833</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依東琳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之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認列 4,125 仟元減損損失。

十三、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流動	
定期存款	\$100,000
質押定期存款	83,502
合計	<u>\$183,502</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七。

十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4,257	\$ 4,720
應收帳款	1,375,746	1,027,994
減：備抵呆帳	(20,928)	(23,132)
	<u>\$ 1,359,075</u>	<u>\$ 1,009,582</u>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	\$ 26,955	\$ -
讓售應收帳款（附註三五）	22,000	-
其他	4,377	65,277
	<u>\$ 53,332</u>	<u>\$ 65,277</u>

107 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5～135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曝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级，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曝險。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287,015	\$ 77,056	\$ 3,729	\$ 7,946	\$ 1,375,74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1,336)	(11,218)	(428)	(7,946)	(20,928)
攤銷後成本	<u>\$ 1,285,679</u>	<u>\$ 65,838</u>	<u>\$ 3,301</u>	<u>\$ -</u>	<u>\$ 1,354,81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 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23,132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IFRS 9）	23,13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2,204)
年底餘額	<u>\$ 20,928</u>

與 107 年 1 月 1 日相較，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總帳面金額淨增加 347,752 仟元，備抵損失減少 2,204 仟元，係因收款情形良好，且不同風險群組之應收帳款變動所致。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 107 年相同，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011,961
逾期1至60天	9,626
逾期61至90天	59
逾期91天以上	<u>6,348</u>
合 計	<u>\$ 1,027,99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353	\$ 23,635	\$ 34,988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74	74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u>1,067</u>)	(<u>10,863</u>)	(<u>11,930</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0,286</u>	<u>\$ 12,846</u>	<u>\$ 23,132</u>

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包括因客戶現金流緊縮而進行風險控管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為10,286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十五、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645,117	\$ 745,062
在製品	1,165,847	892,871
原料	259,533	96,957
商 品	<u>524</u>	<u>180</u>
	<u>\$ 2,071,021</u>	<u>\$ 1,735,070</u>

107及106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7,460,479仟元及6,916,729仟元。

107及106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47,288仟元及25,191仟元。

十六、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Sitronix Technology (Belize) Corp. (Belize Corp.)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矽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矽創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昇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昇佳公司)	研發、設計及銷售感測器積體電路產品	53.93	53.74
	極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極創公司)	專業電源管理方案積體電路設計	63.99	63.99
	鈺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鈺創公司)	提供電子付款應用之系統芯片與數字音樂應用之數位信號處理器軟體完整解決方案	90.73	90.73
	力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力領公司)	小尺寸液晶驅動晶片及觸控整合驅動晶片之研發及銷售	75.83	76.42
	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新特公司)	探針卡設計、製造及維修	55.11	58.96
	Sitronix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Holding Ltd.)	一般投資業	100.00	-
	合肥綠易軟件有限公司(綠易公司)	供應商管理軟件的研發、設計銷售及技術服務	100.00	-
	合肥創發微電子有限公司(創發公司)	集成電路及系統軟硬件的研發、設計銷售及技術服務	75.00	-
矽創投資公司	昇佳公司	研發、設計及銷售感測器積體電路產品	-	-
	極創公司	專業電源管理方案積體電路設計	-	-
	力領公司	小尺寸液晶驅動晶片及觸控整合驅動晶片之研發及銷售	-	-
Belize Corp.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Mauritius Corp.)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Mauritius Corp.	矽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矽創公司)	電子計算機軟、硬件開發、銷售及售後服務業務與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100.00	100.00

上述列入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其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4 月 13 日投資 Holding Ltd.，持股比例 100.00%。合併公司於 107 年 5 月 2 日投資綠易公司及創發公司，持股比例分別為 100.00% 及 75.00%。

合併公司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非 控 制 權 益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昇佳公司	台 灣	46.07	46.26
極創公司	台 灣	36.01	36.01
力領公司	台 灣	24.17	23.58
新特公司	台 灣	44.89	41.04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昇佳公司	\$ 150,373	\$ 3,017	\$ 267,934	\$ 119,780
極創公司	4	(6,107)	28,530	28,526
力領公司	15,374	25,257	124,979	122,550
新特公司	5,315	(6,257)	49,129	38,463
其 他	<u>2,391</u>	<u>2,166</u>	<u>22,834</u>	<u>9,266</u>
合 計	<u>\$ 173,457</u>	<u>\$ 18,076</u>	<u>\$ 493,406</u>	<u>\$ 318,585</u>

以下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
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207,134	\$ 1,329,819
非流動資產	159,438	149,990
流動負債	(934,705)	(470,792)
非流動負債	(144,361)	(57,296)
權 益	<u>\$ 1,287,506</u>	<u>\$ 951,721</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816,934	\$ 642,402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470,572</u>	<u>309,319</u>
	<u>\$ 1,287,506</u>	<u>\$ 951,721</u>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u>\$ 3,063,591</u>	<u>\$ 1,972,242</u>
本年度淨利	\$ 403,062	\$ 52,043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403,062</u>	<u>\$ 52,043</u>

(接 次 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31,996	\$ 36,133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71,066</u>	<u>15,910</u>
	<u>\$ 403,062</u>	<u>\$ 52,04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31,996	\$ 36,133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71,066</u>	<u>15,910</u>
	<u>\$ 403,062</u>	<u>\$ 52,043</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415,585	(\$ 94,147)
投資活動	(123,400)	(104,974)
籌資活動	57,606	(31,45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		
現金之影響	<u>5,047</u>	(<u>10,497</u>)
淨現金流入(出)	<u>\$ 354,838</u>	(<u>\$ 241,077</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18,843</u>	<u>\$ 49,607</u>

十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試 驗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53,508	\$ 549,476	\$ 69,157	\$ 687,996	\$ 10,412	\$ 1,470,549
增 加	-	60	21,223	173,750	332	195,365
減 少	-	-	(1,132)	(153,063)	-	(154,195)
淨兌換差額	-	(27)	-	-	(39)	(66)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u>27,966</u>)	(<u>84,341</u>)	-	-	-	(<u>112,307</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25,542</u>	<u>\$ 465,168</u>	<u>\$ 89,248</u>	<u>\$ 708,683</u>	<u>\$ 10,705</u>	<u>\$ 1,399,346</u>
折 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06,320	\$ 32,760	\$ 458,843	\$ 8,933	\$ 606,856
增 加	-	16,405	13,543	132,818	1,083	163,849
減 少	-	-	(696)	(151,792)	-	(152,488)
淨兌換差額	-	(25)	-	-	(26)	(51)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	(<u>965</u>)	-	-	-	(<u>965</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1,735</u>	<u>\$ 45,607</u>	<u>\$ 439,869</u>	<u>\$ 9,990</u>	<u>\$ 617,201</u>
106年1月1日淨額	<u>\$ 153,508</u>	<u>\$ 443,156</u>	<u>\$ 36,397</u>	<u>\$ 229,153</u>	<u>\$ 1,479</u>	<u>\$ 863,693</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25,542</u>	<u>\$ 343,433</u>	<u>\$ 43,641</u>	<u>\$ 268,814</u>	<u>\$ 715</u>	<u>\$ 782,145</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試 驗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25,542	\$ 465,168	\$ 89,248	\$ 708,683	\$ 10,705	\$ 1,399,346
增 加	-	17,243	23,938	175,167	1,544	217,892
減 少	-	(5,427)	(824)	(191,498)	(205)	(197,954)
淨兌換差額	-	(51)	-	-	(834)	(88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25,542</u>	<u>\$ 476,933</u>	<u>\$ 112,362</u>	<u>\$ 692,352</u>	<u>\$ 11,210</u>	<u>\$ 1,418,399</u>
折 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21,735	\$ 45,607	\$ 439,869	\$ 9,990	\$ 617,201
增 加	-	15,117	15,659	157,803	981	189,560
減 少	-	(5,427)	(705)	(191,498)	(205)	(197,835)
淨兌換差額	-	(50)	-	-	(781)	(83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31,375</u>	<u>\$ 60,561</u>	<u>\$ 406,174</u>	<u>\$ 9,985</u>	<u>\$ 608,095</u>
107年1月1日淨額	<u>\$ 125,542</u>	<u>\$ 343,433</u>	<u>\$ 43,641</u>	<u>\$ 268,814</u>	<u>\$ 715</u>	<u>\$ 782,415</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125,542</u>	<u>\$ 345,558</u>	<u>\$ 51,801</u>	<u>\$ 286,178</u>	<u>\$ 1,225</u>	<u>\$ 810,304</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 年
裝潢工程	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6 年
試驗設備	3 至 6 年
辦公設備	5 至 6 年

十八、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成 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7,979	\$ 155,582	\$ 253,561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27,966	84,341	112,307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5,945</u>	<u>\$ 239,923</u>	<u>\$ 365,868</u>
累計折舊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5,597	\$ 25,597
折舊費用	-	4,029	4,029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965	965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0,591</u>	<u>\$ 30,591</u>
106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97,979</u>	<u>\$ 129,985</u>	<u>\$ 227,964</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25,945</u>	<u>\$ 209,332</u>	<u>\$ 335,277</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 125,945	\$ 239,923	\$ 365,868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30,591	\$ 30,591		
折舊費用	-	4,718	4,71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35,309	\$ 35,309		
107年1月1日淨額	\$ 125,945	\$ 209,332	\$ 335,277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125,945	\$ 204,614	\$ 330,559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中之房屋及建築係以直線基礎按50年之耐用年限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中華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於各資產負債表日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以收益法及市場比較法之加權平均進行，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相較於107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無重大變動，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494,153	\$491,784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十九、無形資產

	權	利	金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95,954	\$ 22,573	\$ 118,527						
增 加	4,134	31,274	35,408						
處 分	(520)	-	(520)						
淨兌換差額	-	(9)	(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99,568	\$ 53,838	\$ 153,406						

(接次頁)

(承前頁)

	權	利	金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55,317		\$	18,430			\$	73,747
增 加		12,577			11,815				24,392
處 分	(	520)			-			(	520)
淨兌換差額		<u>-</u>		(	<u>2</u>)			(	<u>2</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67,374</u>		\$	<u>30,243</u>			\$	<u>97,617</u>
106年1月1日淨額	\$	<u>40,637</u>		\$	<u>4,143</u>			\$	<u>44,780</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u>32,194</u>		\$	<u>23,595</u>			\$	<u>55,789</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99,568		\$	53,838			\$	153,406
增 加		5,032			16,229				21,261
處 分	(	3,445)		(	1,740)			(	5,185)
淨兌換差額		<u>-</u>		(	<u>5</u>)			(	<u>5</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01,155</u>		\$	<u>68,322</u>			\$	<u>169,477</u>
<u>累計攤銷</u>									
107年1月1日餘額	\$	67,374		\$	30,243			\$	97,617
增 加		11,975			17,202				29,177
處 分	(	3,445)		(	1,740)			(	5,185)
淨兌換差額		<u>-</u>		(	<u>7</u>)			(	<u>7</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75,904</u>		\$	<u>45,698</u>			\$	<u>121,602</u>
107年1月1日淨額	\$	<u>32,194</u>		\$	<u>23,595</u>			\$	<u>55,789</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u>25,251</u>		\$	<u>22,624</u>			\$	<u>47,875</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權 利 金	2 至 10 年
電腦軟體	2 至 5 年

二十、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暫付款	\$ 10,898	\$ 3,117
其他	<u>1,640</u>	<u>2,728</u>
	<u>\$ 12,538</u>	<u>\$ 5,845</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9,229	\$ 8,783
預付設備款	<u>514</u>	<u>-</u>
	<u>\$ 9,743</u>	<u>\$ 8,783</u>

二一、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476,168</u>	<u>\$ 20,22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50% ~ 2.88% 及 1.25% ~ 2.59%。

二二、應付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u>\$ 1,560,675</u>	<u>\$ 1,141,166</u>

應付帳款之賒帳期間為 20 至 9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三、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323,432	\$344,635
應付研究費	60,641	33,135
其他	<u>137,181</u>	<u>94,642</u>
	<u>\$521,254</u>	<u>\$472,412</u>
<u>其他負債</u>		
暫收款	\$ 19,246	\$ 12,700
合約負債	18,069	-
其他	<u>5,435</u>	<u>4,795</u>
	<u>\$ 42,750</u>	<u>\$ 17,495</u>

二四、負債準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退貨及折讓	\$ -	\$ 5,089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二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6,085	\$ 98,35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4,767)	(40,804)
淨確定福利負債	\$ 51,318	\$ 57,555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6 年 1 月 1 日	\$ 96,379	(\$ 38,128)	\$ 58,25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442	(585)	857
認列於損益	1,442	(585)	85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208	208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129	-	129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3,346	-	3,346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2,937)	-	(2,9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38	208	746
雇主提撥	-	(2,299)	(2,299)
106 年 12 月 31 日	98,359	(40,804)	57,55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226	(521)	705
認列於損益	1,226	(521)	70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1,099)	(1,099)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1,962	-	1,962
精算利益—財務假 設變動	(5,380)	-	(5,380)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82)	-	(8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500)	(1,099)	(4,599)
雇主提撥	-	(2,343)	(2,343)
107 年 12 月 31 日	\$ 96,085	(\$ 44,767)	\$ 51,318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	\$ -
推銷費用	87	104
管理費用	168	188
研發費用	450	565
	<u>\$ 705</u>	<u>\$ 857</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4.30%	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070)	(\$ 3,351)
減少 0.25%	\$ 3,204	\$ 3,50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093	\$ 3,367
減少 0.25%	(\$ 2,982)	(\$ 3,24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2,341</u>	<u>\$ 2,30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年	13年

二六、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20,223</u>	<u>120,518</u>
已發行股本	<u>\$ 1,202,226</u>	<u>\$ 1,205,17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20,000仟股。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依發行辦法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滿足既得條件而註銷所致。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278,773	\$278,773
公司債轉換溢價	335,041	335,041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股票發行溢價	69,595	53,633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16,255	13,241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	<u>61,640</u>	<u>105,187</u>
	<u>\$761,304</u>	<u>\$785,87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款。
2. 彌補以往虧損。
3. 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八(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7 日及 106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7,316	\$ 104,184		
特別盈餘公積	17,916	(12,636)		
股東紅利－現金	662,847	723,826	\$ 5.5	\$ 6.0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4,036	
特別盈餘公積	225,303	
股東現金股利	601,113	\$ 5.0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2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8,728	\$ 21,36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17,916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12,636)
年底餘額	<u>\$ 26,644</u>	<u>\$ 8,728</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943)	(\$ 90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 額	97	(41)
年底餘額	<u>(\$ 846)</u>	<u>(\$ 943)</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8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5,68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利益重分類至 損益	(<u>12,187</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25,701</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AS 39)	(\$ 25,701)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25,701</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FRS 9)	<u>\$ -</u>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106,936</u>)
年初餘額 (IFRS 9)	(106,936)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218
權益工具	(147,430)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u>3,047</u>
年底餘額	(\$ <u>251,101</u>)

4. 員工未賺得酬勞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50,850)	(\$120,394)
(迴轉) 認列股份基礎給 付費用	(5,337)	57,124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未既得	<u>30,535</u>	<u>12,420</u>
年底餘額	(\$ <u>25,652</u>)	(\$ <u>50,850</u>)

(六) 非控制權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318,585	\$329,15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173,457	18,07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38)	-
子公司現金股利	(18,843)	(49,607)
本期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u>20,745</u>	<u>20,966</u>
年底餘額	<u>\$493,406</u>	<u>\$318,585</u>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七、營業收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產 品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積體電路	\$ 10,172,277	\$ 9,322,740
其 他	158,228	108,322
	<u>\$ 10,330,505</u>	<u>\$ 9,431,062</u>

地 區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香 港	\$ 8,847,013	\$ 7,976,834
台 灣	730,627	805,321
中 國	480,686	414,563
其 他	272,179	234,344
	<u>\$ 10,330,505</u>	<u>\$ 9,431,062</u>

合併公司地區別收入主要係以出貨所在地為計算基礎。

(二)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四）	<u>\$ 1,354,818</u>	<u>\$ 1,004,862</u>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三）	
商品銷貨	<u>\$ 18,069</u>

二八、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25,151	\$ 40,250
租金收入	14,319	12,978
股利收入	9,603	10,337
其他收入	16,001	2,868
	<u>\$ 65,074</u>	<u>\$ 66,433</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商品淨益（損）	\$ 15,700	(\$ 3,611)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3,430	(11,78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4,125)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 利益	-	95,874
其他利益（損失）	(5,521)	(4,195)
	<u>\$ 23,609</u>	<u>\$ 72,156</u>

(三)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9,267</u>	<u>\$ 3,858</u>

(四)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9,560	\$163,849
投資性不動產	4,718	4,029
無形資產	<u>29,177</u>	<u>24,392</u>
	<u>\$223,455</u>	<u>\$192,27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171,086	\$150,356
營業成本	<u>18,474</u>	<u>13,493</u>
	<u>\$189,560</u>	<u>\$163,84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 2,577	\$ 2,645
研發費用	<u>26,600</u>	<u>21,747</u>
	<u>\$ 29,177</u>	<u>\$ 24,39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37,154	\$ 1,109,949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五）		
確定提撥計劃	36,432	39,668
確定福利計劃	726	865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 付	(5,206)	57,314
	<u>\$ 1,269,106</u>	<u>\$ 1,207,79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1,214,365	\$ 1,159,226
營業成本	<u>54,741</u>	<u>48,570</u>
	<u>\$ 1,269,106</u>	<u>\$ 1,207,796</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高於 25% 及不低於 1% 提撥員工酬勞，不高於 3% 提撥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分別估列員工酬勞 75,633 仟元及 78,584 仟元，董監酬勞 22,690 仟元及 23,575 仟元。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15 日及 107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股	現	金	股
員工酬勞	\$	75,633	\$	-	\$	78,584
董監事酬勞		22,690		-		23,57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董事會決議配發之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190,866	\$152,02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177,436</u>)	(<u>163,808</u>)
淨利益 (損失)	<u>\$ 13,430</u>	<u>(\$ 11,787)</u>

二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21,944	\$101,86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411
以前年度之調整	(13,868)	(5,365)
	108,076	96,915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4	11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08,110</u>	<u>\$ 97,03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121,930</u>	<u>\$ 988,26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74,758	\$ 185,718
決定課稅所得應予調整減少		
之項目	(56,313)	(38,899)
免稅所得	(78,912)	(37,91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411
暫時性差異產生之稅額影響	(8,180)	(6,791)
投資抵減之稅額影響	(3,031)	(125)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6,344)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3,868)	(5,36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8,110</u>	<u>\$ 97,034</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8 年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142,911</u>	<u>\$117,025</u>

(三)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u>\$ 457</u>	<u>\$ 119</u>	<u>\$ 576</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u>\$ 576</u>	<u>\$ 34</u>	<u>\$ 610</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61,872</u>	<u>\$162,321</u>

(五) 合併公司製造高階積體電路設計-SOC、LCD Driver IC 等產品之所得免稅期間如下：

本 公 司

新興重要策略產業獎勵條例	期 間
第八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4年1月1日至107年9月30日
第九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5年1月1日至108年11月30日

昇佳公司

新興重要策略產業獎勵條例	期 間
第一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5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力領公司

新興重要策略產業獎勵條例	期 間
第一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4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

(六) 與投資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無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十、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7.03</u>	<u>\$ 7.32</u>
稀釋每股盈餘	<u>\$ 6.94</u>	<u>\$ 7.2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840,363</u>	<u>\$873,158</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840,363	\$873,15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840,363</u>	<u>\$873,15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19,461	119,24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60	604
員工酬勞	<u>930</u>	<u>1,13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1,051</u>	<u>120,97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

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一、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5 年 6 月 22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5,000 仟元，計發行 1,500 仟股。前述決議已於 105 年 7 月 15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5 年 8 月 5 日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為 15,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 1,5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0 元（即無償）。本公司給與日及發行日為 105 年 8 月 5 日，給與日股票之公平價值為 103.5 元。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下述既得期間屆滿時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有違反法令、勞動契約、工作規則、公司規定及與本公司間之其他約定情節重大，並達成本公司所設定之公司營運目標者，得獲配股數之最高股份比例將如下列時程及獲配股數，惟獲配股數之實際股份比例將依公司營運目標達成度計算：

既 得 期 間	獲 配 比 例
獲配後任職屆滿 1 年	25%
獲配後任職屆滿 2 年	30%
獲配後任職屆滿 3 年	45%

上述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依信託約定，員工獲配新股後，於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無異議請求收買權或以其他方式之處分。但本辦法另有規範者，則從其規範。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表決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法執行之。
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達成既得條件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受領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並應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為代理人代所有獲配員工代為簽訂、修訂信託有關合約。達成既得條件前，員工違反前述規定終止或解除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之代理授權辦理交付信託事宜時，本公司有權向該員工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股 數 (仟 股)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1,125	1,500
本年度既得	(171)	(255)
本年度註銷	(295)	(120)
年底餘額	<u>659</u>	<u>1,125</u>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迴轉)及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5,337)仟元及 57,124 仟元。

(二) 昇佳公司發行員工股權憑證

昇佳公司於 106 年 5 月 2 日經董事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 仟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由董事會通過日起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授權由董事長訂定之。給與對象以昇佳公司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為限。憑證持有人於發行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認股權證。

昇佳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7 日給予員工認股權 2,919 仟單位。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 位 (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 股)
期初餘額	-	\$ -
本期給與	2,919	11.00
本期行使	(2,893)	11.00
本期放棄	(26)	11.00
期末餘額	<u>-</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昇佳公司已無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昇佳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7 日給予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6年6月
給與日股價（元／股）	\$ 8.49
行使價格（元／股）	\$ 11.00
預期波動率	26.26%
預期存續期間	39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38%

給與日股價市價係以市場法評估；預期波動率係採與昇佳公司相似之類比公司歷史股價資訊為基礎計算。

昇佳公司 106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皆為 0 元。

(三) 新特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新特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9 日經董事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 仟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由董事會通過日起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授權由董事長訂定之。給與對象以新特公司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為限。憑證持有人於發行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認股權證。

新特公司 106 年 11 月 7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257 仟單位。員工認股權之資料彙總如下：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股 數 (仟 單 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 股)
期初餘額	-	\$ -
本期給與	257	10.00
本期行使	(257)	10.00
期末餘額	<u>-</u>	-

上述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為 106 年 11 月 7 日，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計算員工認股權公平價值，於給與日之假設資訊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6年11月
給與日股價（元／股）	\$ 5.80
執行價格（元／股）	\$ 10.00
預期波動率	32.42%
存續期間	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69%

新特公司 107 年 11 月 13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279 仟單位。員工認股權之資料彙總如下：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股 數 (仟 單 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 股)
期初餘額	-	\$ -
本期給與	279	10.00
本期行使	(279)	10.00
期末餘額	<u>-</u>	-

上述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為 107 年 11 月 13 日，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計算員工認股權公平價值，於給與日之假設資訊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7年11月
給與日股價（元／股）	\$ 4.93
執行價格（元／股）	\$ 10.00
預期波動率	32.66%
存續期間	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80%

新特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認列員工認股權計畫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31 仟元及 190 仟元。

三二、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 月未按持股比例參與認購極創公司現金增資，致持股比例由 45.76%上升為 63.99%。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 月未按持股比例參與認購鈺創公司現金增資，致持股比例由 87.12%上升為 90.73%。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7 月因力領公司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及 106 年 11 月買回力領公司部分股份，致持股比例由 68.09%上升為 76.42%；合併公司於 107 年 8 月因力領公司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致持股比例由 76.42%下降為 75.83%。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8 月因昇佳公司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及 106 年 8 月員工執行認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61.41%下降為 53.74%；合併公司於 107 年 4 月及 10 月買回昇佳公司部分股份以及 107 年 5 月昇佳公司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致持股比例由 53.74%上升為 53.93%。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2 月因新特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致持股比例由 59.87%下降為 58.96%；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1 月及 12 月因部分處分新特公司股票及新特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致持股比例由 58.96%下降為 55.11%。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5 月投資創發公司，持股比例為 75.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07 年度

	昇佳公司	力領公司	新特公司	創發公司
給付之現金對價	(\$ 1,155)	\$ -	\$ -	\$ -
收取之現金對價	-	-	7,790	11,715
非現金交易	1,195	4,013	131	-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 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 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26	(3,705)	(5,351)	(11,715)
權益交易差額	<u>\$ 66</u>	<u>\$ 308</u>	<u>\$ 2,570</u>	<u>\$ -</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對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	<u>\$ 136</u>	<u>\$ 308</u>	<u>\$ 2,570</u>	<u>\$ -</u>
未分配盈餘	<u>(\$ 70)</u>	<u>\$ -</u>	<u>\$ -</u>	<u>\$ -</u>

106 年度

	極創公司	鈺創公司	昇佳公司	力領公司	新特公司
給付之現金對價	\$ -	\$ -	\$ -	(\$ 238,226)	\$ -
收取之現金對價	119	57	31,817	-	2,570
非現金交易	-	-	1,162	27,764	190
子公司淨資產帳 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 應轉出非控制 權益之金額	(20,877)	(1,172)	(31,620)	34,661	(1,958)
權益交易差額	<u>(\$ 20,758)</u>	<u>(\$ 1,115)</u>	<u>\$ 1,359</u>	<u>(\$ 175,801)</u>	<u>\$ 802</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對子 公司所有權益 變動	<u>(\$ 20,758)</u>	<u>(\$ 1,115)</u>	<u>\$ 1,359</u>	<u>\$ 5,706</u>	<u>\$ 802</u>
未分配盈餘	<u>\$ -</u>	<u>\$ -</u>	<u>\$ -</u>	<u>(\$ 181,507)</u>	<u>\$ -</u>

三三、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合併公司部分辦公室及停車場之土地係向私人承租，租期分別於 111 年 12 月陸續到期。得依規定調整租金，租約到期時可再續約。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保證金分別為 4,882 仟元及 4,242 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32,461	\$ 25,896
超過 1 年但未超過 5 年	<u>52,615</u>	<u>70,163</u>
	<u>\$ 85,076</u>	<u>\$ 96,059</u>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25,375</u>	<u>\$ 25,099</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2,199 仟元及 2,627 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7,346	\$ 9,613
超過 1 年	<u>12,073</u>	<u>19,095</u>
	<u>\$ 19,419</u>	<u>\$ 28,708</u>

三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之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168	\$ -	\$ 168
國內上市（櫃）股票	32,698	-	-	32,698
國內基金投資	31,045	-	-	31,045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	81,270	-	81,270
可轉換公司債	-	75,620	-	75,620
合 計	<u>\$ 63,743</u>	<u>\$ 157,058</u>	<u>\$ -</u>	<u>\$ 220,80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權益工具投資				
一國內上市（櫃）股				
票	\$ 187,259	\$ -	\$ -	\$ 187,259
一國外未上市（櫃）				
股票	-	-	30,961	30,961
一國外未上市（櫃）				
股權投資	-	-	588,146	588,146
債務工具投資				
一國外公司債				
	44,473	-	-	44,473
合 計	<u>\$ 231,732</u>	<u>\$ -</u>	<u>\$ 619,107</u>	<u>\$ 850,839</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u>\$ -</u>	<u>\$ 1,262</u>	<u>\$ -</u>	<u>\$ 1,262</u>
------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				
融資產	\$ 159,379	\$ -	\$ -	\$ 159,379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1,938	-	151,938
	<u>\$ 159,379</u>	<u>\$ 151,933</u>	<u>\$ -</u>	<u>\$ 311,317</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 143,155	\$ -	\$ -	\$ 143,155
國內基金投資	8,215	-	-	8,215
國外基金投資	60,125	-	688,649	748,774
債務工具投資	32,686	53,000	-	85,686
	<u>\$ 244,181</u>	<u>\$ 53,000</u>	<u>\$ 688,649</u>	<u>\$ 985,830</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480	\$ -	\$ 480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可轉換公司債	係以第三方機構提供之公開市場報價作為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係以可轉換公司債之公開市場報價為基礎，另考量買回權、票面利息及利息補償金等參數作為公允價值衡量之基礎。
衍生工具－換匯換利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及利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外未上市（櫃）股權投資及股票－國外未上市（櫃）股權投資及股票係採用淨資產價值法評價，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該等股權投資所投資之標的係具有公開市場報價，其淨資產金額趨近於該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

4.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合併公司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 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714,482
本年度新增	30,704
本年度減少	(2,0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4,041)
年底餘額	<u>\$619,107</u>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159,37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20,801	-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51,938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	30,499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2,686,0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1,011,66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3）	3,898,89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		
權益工具	806,366	-
債務工具	44,473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1,262	480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2,595,412	1,650,30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流動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質押定存、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以上之定存、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短期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各項管理辦法及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值，請參閱附註三八。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日圓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影 響	日 圓 影 響	人 民 幣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 9,900)	\$40,462	(\$ 32)	\$ 469	\$ 3,074	\$ 53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006,507	\$ 825,83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29,515	776,992
—金融負債	476,168	20,22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47 仟元；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757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暴險；合併公司 107 年度之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44 仟元，主因為合併

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固定利率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變動。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櫃買中心之通信網路產業、半導體產業及電器電纜產業權益工具及台灣市場交易之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權益價格暴險而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7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1,635 仟元。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9,363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6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421 仟元。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持有備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7,15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

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除了本公司應收帳款總額高於 10% 之客戶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曝險。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26% 及 36%。因應收帳款總額高於 10% 之客戶為信譽卓著之廠商，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18,387	\$ 950,082	\$ 249,844	\$ -	\$2,118,313
浮動利率工具	580	476,519	-	-	477,099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65,047	\$ 672,384	\$ 192,641	\$ -	\$1,630,072
浮動利率工具	12	12,220	8,000	-	20,232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138,208	\$ 61,430	\$ -	\$ -
一流 出	(138,130)	(61,350)	-	-
	<u>\$ 78</u>	<u>\$ 80</u>	<u>\$ -</u>	<u>\$ -</u>
換匯換利合約				
一流 入	\$ 353,222	\$ 61,430	\$ -	\$ -
一流 出	(354,144)	(61,760)	-	-
	<u>(\$ 922)</u>	<u>(\$ 330)</u>	<u>\$ -</u>	<u>\$ -</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	\$ 60,060	\$ -	\$ -
一流 出	-	60,540	-	-
	<u>\$ -</u>	<u>(\$ 480)</u>	<u>\$ -</u>	<u>\$ -</u>

(3) 融資額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之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81,168	\$ 20,220
— 未動用金額	<u>3,671,088</u>	<u>4,141,500</u>
	<u>\$ 4,152,256</u>	<u>\$ 4,161,720</u>

已動用之銀行額度包含履約保證額度 5,000 仟元，係銀行針對合併公司開立之關稅記帳保證函予以保證。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107 年度

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金額	本期已收現金額	截至期末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仟元)
台北富邦銀行	<u>\$ 58,860</u>	<u>\$ 36,860</u>	<u>\$ -</u>	-	<u>USD 1,500</u>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三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予以銷除，故並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毛 穎 文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林 文 彬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林 春 生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鄭 奕 禧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王 歲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徐 淑 芳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劉 孟 煌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江 政 隆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鐘 悉 豪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張 憫 慧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陳 儒 宏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二) 銷貨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37</u>	<u>\$ -</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銷貨交易係按一般交易條件及價格辦理。

(三) 租金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2,034</u>	<u>\$ 2,034</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收取租金之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合約約定計算。

(四) 製造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1,995</u>	<u>\$ 8,247</u>

合併公司支付關係人製造費用之交易係按一般交易條件及價格辦理。

(五) 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u>	<u>\$ 9</u>

合併公司支付關係人營業費用之交易係按一般交易條件及價格辦理。

(六) 應收款項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	<u>\$ 39</u>	<u>\$ -</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七) 應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應付關係人款項	\$ -	\$ 3,804
	其他應付關係人	-	2
		<u>\$ -</u>	<u>\$ 3,806</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品。

(八)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u>\$ 356</u>	<u>\$ 356</u>

上述對各關係人之存入保證金主要係租賃押金產生。

(九) 財產交易

106 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註	1,502,000	有價證券—力領	<u>\$ 84,112</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取得金融資產之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合約約定。(註：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8,611	\$ 90,564
股份基礎給付	(2,102)	22,507
退職後福利	1,766	1,746
	<u>\$ 88,275</u>	<u>\$114,817</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公司獲利狀況決定。

三七、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進貨及關稅擔保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u>\$119,791</u>	<u>\$ 83,502</u>

質押定存單 107 年度係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 年度係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三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0,928	30.715	\$ 64,185	29.76
人 民 幣	13,749	4.472	233	4.565
日 圓	90,782	0.2782	102,922	0.264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0,653	30.715	27,902	29.76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7,374	30.715	36,993	29.76
日 幣	93,115	0.2782	83,433	0.2642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金及日圓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107年度		106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失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利 益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13,405	1 (新台幣：新台幣)	(\$ 11,787)
人 民 幣	4.472 (人民幣：新台幣)	25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
		<u>\$ 13,430</u>		<u>(\$ 11,787)</u>

三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期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附註七及三五。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七及八。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已予以全數銷除。

四十、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營運結果及部門資產

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整體公司之財務資訊，而個別公司間皆具有相類似之經濟特性，個別公司亦使用相似之製程以生產相似之產品，且透過相同之銷售方式銷售，故本公司及子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基礎相同，故 107 及 106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07 及 106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積體電路	\$ 10,172,277	\$ 9,322,740
其 他	158,228	108,322
	<u>\$ 10,330,505</u>	<u>\$ 9,431,062</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台灣（本公司所在地）	\$ 730,627	\$ 805,321	\$ 1,170,425	\$ 1,172,144
香 港	8,847,013	7,976,834	-	-
中 國	480,686	414,563	18,313	1,067
其 他	272,179	234,344	-	-
	<u>\$10,330,505</u>	<u>\$ 9,431,062</u>	<u>\$ 1,188,738</u>	<u>\$ 1,173,21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其他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佔銷貨 總額 %	金 額	佔銷貨 總額 %
甲 客 戶	\$ 1,704,803	17	\$ 1,777,886	19
乙 客 戶	1,026,545	10	1,045,030	11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關係人	為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收金額	實際支金額	利率區間	單資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無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	貸與總額	與總額
0	本公司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聯人款項	是	\$ 100,000	\$ 100,000	\$ 100,000	\$ -	-	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 -	\$ 935,932	\$ 1,871,864	
		力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聯人款項	是	100,000	100,000	100,000	15,358	-	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935,932	1,871,864	
		極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聯人款項	是	100,000	100,000	100,000	23,036	-	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935,932	1,871,864	
		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聯人款項	是	100,000	100,000	100,000	44,072	-	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935,932	1,871,864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根據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管理辦法」規定，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如下：

1. 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惟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本公司可貸資金總額為上限。
2.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資金貸與公司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可貸資金總額之二分之一為限。
3.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最近一年度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4.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可貸資金總額之二分之一為限。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被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二)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力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昇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極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創發微電子有 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 過50%之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 過50%之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 過50%之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 過50%之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 過50%之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 過50%之子公司	\$ 300,000 4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 300,000 4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 92,145 107,503 35,000 19,737 9,214 25,586	\$ - - - - - -	6.37 8.50 2.12 2.12 2.12 2.12	\$2,339,830 2,339,830 2,339,830 2,339,830 2,339,830 2,339,830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 - - - - -	- - - - - 是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依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 25% 為限。但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50% 為限。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數 / 單 位 數 (註五)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本公司	債 券							
	FORCAY 3.375% 04/22/2025 美元債券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31,386	-	\$ 31,386	註二
	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4,000	-	54,000	註一
	Honhai 2.25% 09/23/2021 美元債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	14,814	-	14,814	註一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727	-	5,727	註一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1,620	-	21,620	註一
	遠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020	-	5,020	註一
	紅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7,374	-	17,374	註一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3,010	-	13,010	註一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046	-	10,046	註一
	基金							
	富邦上證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32	15,945	-	15,945	註一
	股票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300	12,045	-	12,045	註一
	台灣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438	10,687	-	10,687	註一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784	14,896	-	14,896	註一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497	22,067	-	22,067	註一
	廣順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4,149	62,231	-	62,231	註一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1,550	31,310	-	31,310	註一
	盟立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336	14,126	-	14,126	註一
	台新茂特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374	19,897	-	19,897	註一
	股權投資							
	HANS GLOBAL SELECT FUND LIMITE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20	291,153	-	291,153	註三
	United MD Fund Participating Share Class 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3,050	26,463	50	26,463	註三
矽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元大台灣 50 指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15,100	-	15,100	註一
	股票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5	32,698	-	32,698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特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目 科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註 五)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矽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 HANS GLOBAL SELECT FUND LIMITE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12	\$ 270,530	-	\$ 270,530	註三	
力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遠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024	-	10,024	註一	
	鉅業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0,039	-	10,039	註一	
Sitronix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東明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030	-	10,030	註一	
	股 票 BRAVOTEK CORP.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800	30,961	15	30,961	註二	
	債 券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4.125% 10/2019 美元債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	29,659	-	29,659	註一	

註一：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計算。

註二：係按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值計算。

註四：上列有價證券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註五：其股數及單位數分別為仟股及仟單位。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授 信 期 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 因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 額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之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額 餘	佔總應收(付) 票 據 之 比 率	
本 公 司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 821,660	11%	驗收後月結 60 天		\$ -	-	\$ -	-	-
本 公 司	昇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297,139	7%	驗收後月結 45 天			-	91,971	8%	-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	稱交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對象	交易人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交易條件	估計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情形
0	本公司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昇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 進貨 租金收入 應收帳款 應付帳款	\$ 821,660 10,113 297,139 4,344 3,449 91,971	- - - - - -	8% - 3% - - 1%	
			力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租金收入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10,772 1,730 3,309 15,703	- - - -	- - - -	
			極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租金收入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6,231 1,730 1,777 24,525	- - - -	- - - -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進貨 技術服務支出 租金收入 應收帳款 應付帳款 其他應收款	7,710 62,930 5,173 2,211 2,158 10,431 1,810	- - - - - - -	1% - - - - - -	
			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租金收入 製造費用 研發費用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付款 薪資	2,484 14,014 43,107 1,121 45,929 5,533 89,876	- - - - - - -	- - - - 1% -	
			矽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薪資	5,454	-	1%	
			合肥創發微電子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5,448	-	-	
1	力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製造費用	7,383	-	-	

註一：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進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子公司並無重大差異，其餘與子公司之交易依合約約定計算。

註二：力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進貨交易，其交易依雙方協議計算。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資本額	持股比例(%)	持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本公司	矽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 367,270	\$ 367,270	100.00	\$ 293,040	(\$ 4,979)	(\$ 4,979)
	力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小尺寸液晶驅動晶片及觸控整合 驅動晶片之研發及銷售	349,731	349,731	75.83	392,178	63,976	48,598
	昇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研發、設計及銷售感測器精體電路 產品	99,020	97,865	53.93	313,682	326,275	175,884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提供電子付款應用之系統晶片與 數字音樂應用之數位信號處理 器軟體完整解決方案	131,074	131,074	90.73	101,958	12,422	11,271
	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探針卡設計、製造及維修	95,000	100,000	55.11	60,314	12,799	7,484
	極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專業電源管理方案精體電路設計 國際貿易	164,505	164,505	63.99	50,703	12	8
	Sitronix Technology (Belize) Corp.	Belize city, Belize	一般投資業	61,430	61,430	100.00	114,068	40,529	40,529
	Sitronix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	61,430	(USD2,000 仟元)	100.00	62,026	629	629
矽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小尺寸液晶驅動晶片及觸控整合 驅動晶片之研發及銷售	10	10	-	22	63,976	2
	昇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研發、設計及銷售感測器精體電路 產品	10	10	-	32	326,275	18
	極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專業電源管理方案精體電路設計	10	10	-	2	12	-
Sitronix Technology (Belize) Corp.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Public of Mauritius	國際貿易	USD2,000 仟元	USD2,000 仟元	100.00	114,066	40,529	40,529

註：涉及外幣部分，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美金匯率換算而得。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自台投資	本自台匯出	本自台匯出金額	本自台匯出金額	本自台匯出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	期末投資面價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矽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從事計算機軟、硬件開發、銷售及售後服務、業務及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 12,286 (USD 400 仟元)	註一	\$ (USD 400 仟元)	\$ -	\$ -	\$ 12,286 (USD 400 仟元)	12,286	100%	\$ 1,457	\$ 25,870	\$ -
合肥綠易軟件有限公司	供應商管理軟件的研發、設計、銷售及技術服務	8,944 (RMB 2,000 仟元)	註四	-	8,944 (RMB 2,000 仟元)	-	8,944 (RMB 2,000 仟元)	8,944	100%	(255)	8,688	-
合肥創發微電子有限公司	集成電路及系統軟、硬件的研發、設計、銷售及技術服務	44,720 (RMB 10,000 仟元)	註五	-	33,540 (RMB 7,500 仟元)	-	33,540 (RMB 7,500 仟元)	33,540	75%	3,716	37,246	-

本期末大陸地區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56,362	
本期末大陸地區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262,613	\$2,822,521
本期末大陸地區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USD1,835 仟元)	(USD8,550 仟元)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涉及外幣部分，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換算而得。

註三：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之 60%。

註四：係直接投資，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總投資款為人民幣 10,000 仟元，該投資款本公司已匯出人民幣 2,000 仟元。

註五：係直接投資，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總投資款為人民幣 45,000 仟元，該投資款本公司已匯出人民幣 7,500 仟元。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本公司與交易往來對象之關係	交易類型	營業費用		價格	交付款條件	易與一般交易條件之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本公司	矽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勞務費	\$ 89,876	7%	依合約約定計算	依合約約定計算	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環	\$ -	-	\$ -	-